

松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松府〔2022〕140号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松江区“无废城市”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2022年11月18日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推进我区固体废物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根据生态环境部等18部门印发的《关于〈“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统筹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强化制度、技术、市场、监管等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提高松江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安全处置水平，发挥减污降碳协同效应，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城市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人民向往的“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政主导、科创先锋。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格局。建立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协同增效的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推动长三角G60科创走廊更高质量发展，勇当绿色低碳转型与科技创新发展开路先锋。

坚持目标导向、厚植人文。按照优先源头减量、充分资源化

利用、全过程无害化原则，加快补齐相关治理体系和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将“上海之根、沪上之巅、浦江之首、花园之城、大学之府”深度融入“无废城市”建设，形成全社会户户知晓、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坚持系统谋划、生态优先。把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总抓手，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碳达峰碳中和等重大战略部署下，践行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理念，系统谋划“无废城市”建设，着力打造松江特色“无废城市”新模式。

坚持依法治理、常态长效。落实新修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强化法治建设，健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长效机制。深化固体废物环境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完善相关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四大体系，为“无废城市”建设提供支撑保障。

（三）工作目标

以“科创、人文、生态”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结合松江区“全新的发展定位，全新的理念应用，全新的系统设计，全面超越既往城市实践”的发展战略，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铺好绿色发展底色，持续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基本实现“产废缓增长、资源不浪费、设施有托底、监管全方位、保障无缺位”，形成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松江模式”。实现“走科创发展之路，筑人文和谐之网，绘生态绿色之韵，创低碳无废新标，建特色松江新城”的建设目标，打造“无废城市”

新业态。

二、主要任务

（一）强化顶层设计规划引领，建立“无废城市”建设常态化机制

将“无废城市”建设目标任务列为区委区政府“十四五”期间重点工作任务，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其他相关专项规划，一体谋划、一体部署、协同推进。建立“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机制，统筹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促进政策、资金、技术等相关资源要素集聚，形成工作合力。将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农业废弃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及无害化处置设施纳入资源循环利用产业用地范围，保障设施用地。把“无废城市”建设内容纳入干部培训教育体系，建立“无废城市”建设成效评估机制，将“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体系与绿色发展指标体系、生态文明建设考核目标体系等衔接融合，纳入街镇（经开区）及区政府相关部门政绩考核。

（二）深化减污降碳过程管控，推进产业绿色化转型

深入推进长三角G60科创走廊“6+X”产业集群建设，加快发展绿色先进制造业。强化循环经济示范，推动固体废物循环利用。健全重点行业绿色制造评价指标体系，打造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示范点。加快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新旧动能接续转换，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协同。加快推动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打造源头减量试点示范工程。编制碳达峰实施方案，开展碳中和试点研究。建立区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提升重点行

业能源利用效率。支持生态农业转型发展、绿色低碳技术创新研发和推广应用。逐步推进超低能耗建筑试点，积极推动低碳服务业发展，加快发展碳资产管理、碳核查等服务企业，探索市场化减碳新模式，提高节能减碳专业化管理水平。

（三）提高工业固废利用水平，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加强源头分拣效率，对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未污染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固体废物实行全回收利用。发展“互联网+”固体废物处理产业，培育一批专业化骨干企业。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部分市政污泥与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协同处置。推进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平台建设，解决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运困局。推进危险废物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积极参与长三角工业固体废物收集、转移、处理等一体化示范合作及学习交流。夯实“分级分类、重点突出”的监管模式，加强区域联防联控和日常监管。强化信息系统集成联动，分领域分阶段建立可视化、智能化监控体系。加强危险废物的环境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提升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

（四）推动建筑节能绿色发展，提高建筑垃圾减量化水平

扩大装配式建筑比例，实现装修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推行结构工程与分部分项工程协同施工，提升全装修和工业化装修实施效率。发展工程总承包模式及全过程咨询服务，基本形成涵盖开发建设、规划设计、部品部件生产、装配施工的完整产业链条。推进光伏建筑一体化建设，推动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推行绿色建筑设计、施工、运行管理标准，拓展已有建筑绿色化改造

范围，推进既有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加强绿色建筑全过程监管。提高建筑垃圾资源化再生产品质量，提升建筑垃圾资源化产品强制使用比例。

（五）推进生活垃圾设施建设，完善综合平台智慧化管理

优化垃圾转运布局，推动中转设施升级改造，向集约化、规模化方向发展。提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扩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工程。推进生活垃圾处置配套设施建设，提高环卫基础设施服务效能。完善垃圾分类联席会议、工作督查等制度，持续开展街镇垃圾分类实效考评。加强对流动人口等重点群体准确分类宣传引导，提升重点公共机构和公共场所分类实效。做大做强“两网融合”主体产业，提高低价值可回收物回收利用水平。细化智慧环卫综合管理平台，对垃圾分类各环节进行全流程、一站式联动管理。依托“一网统管”信息化平台实现对集中投放点全天候监控，转变生活垃圾分类从“人防”到“技防”的智能化监管模式。

（六）加强农业废物循环利用，推进生态农业融合化发展

建立健全农业绿色发展管理保障机制，全面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以绿色高效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以“绿色认证”和“绿色基地创建”推进农业标准化。积极引进、推广应用智慧农机、智能温室等先进装备，提升农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推广缓释肥应用，巩固水肥一体化应用成效。深化畜禽粪肥还田试点，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调整优化农作物种植结构，加大绿肥种植和冬季深耕晒垡力度。规范开展绿色农药采

购、销售、连锁配送、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等管控服务，提升绿色农药管控实效。整合各类数字农业系统，农产品实行电子化追溯，规模化蔬菜基地电子化追溯做到全覆盖。大力培育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构建适应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新型科技创新体系。

（七）开展无废细胞培育建设，深化生态松江无废化理念

大力倡导“无废”理念，推动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推进“无废细胞”建设，创建一批“无废机关”“无废社区”“无废商场”等“无废细胞”，营造全域“无废城市”共建共享氛围。依托辖区典型地标，建设无废教育基地。定期举办绿色环保“无废”公益活动，传递“无废”环保意识。培养、引进固废领域专业人才，探索固废减量、资源化利用技术创新。搭建二手易物市场平台，实现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制定“无废城市”建设宣传方案，面向社会开展广泛宣传。培育“无废”理念宣讲团队，对机关、学校、社区、商场、景点等典型场景进行“无废”知识宣贯。

（八）建立健全各项管理体系，提升固废管理保障化能力

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制度体系，全面加强固体废物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组建专家团队，建立帮扶机制。加强环境技术攻关，推动标准规范落地。开展循环经济企业孵化器项目建设，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等技术工艺和产品设备的研发应用。加强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一体化治理，减污降碳协同提升。加强“无废城市”建设的市场化投融资机制和商业模

式探索，发挥社会资本的市场配置作用。引导、改造和培育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企业，形成优质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固体废物联合监管机制，严厉打击涉固体废物违法违规行为。加强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和谋划，优化完善固体废物信息化监管服务功能。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调联动

成立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定期交流沟通、协商会商、推进落实机制，强化组织协调，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任务，加强横向、纵向协调联动，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运转高效的工作格局。

（二）搭建合作平台，强化技术支持

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创新人格培育机制，形成抗波动性和增长性较强的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和人才链。鼓励固体废物处置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集成示范和推广应用，构建固体废物处置技术示范体系，提升固体废物处置和装备保障能力。

（三）加大政策激励，强化资金保障

设立专门工作预算和相关发展基金，重点用于保障和推进“无废城市”的建设。搭建专业化的投融资促进平台，积极开展有关投融资创新试点，带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无废城市”建设。统筹财政资金，对资金政策优化整合，扩大预算资金规模，积极争取上级资金，为创新提供资金支持，为政策落实提供保障。

（四）营造良好氛围，强化宣传引导

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广播、微信等新闻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及影响力，大力宣传建设“无废城市”的重要意义和先进理念，增强全民生态环境保护意识，鼓励城乡居民转变生活方式，倡导绿色理念。结合世界环境日主题活动等，面向学校、社区、家庭、企业等定期举办绿色环保“无废”公益活动，传递“无废”环保理念。

（五）增进信息共享，强化社会监督

以“一网通办”和“一网通管”两张网为建设依托，构建良好的信息共享与监管平台，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无废城市”建设，主动监督举报固体废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建立危险废物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加强信息共享、监管协作、联动执法，提升联防联控合力，建立健全固体废物污染问题发现机制。

- 附件：
1.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
 2.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任务清单
 3.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清单
 4.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责任清单

附件 1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涵盖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最终处置、保障能力、群众获得感五方面，共设置 66 项。其中，必选指标 29 项（标注★）、可选指标 25 项、自选指标 12 项。自选指标围绕“6+X”战略性新兴产业、生态农业、低碳生活等方面设置，充分体现松江发展特点。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基准值 (2020年)	目标值 (2025年)	单位	主要责任单位
1	固体废物源 头减量	工业源头减量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	0.0635	≤0.06	吨/万元	区生态环境局
2			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强度★	0.0075	≤0.007	吨/万元	区生态环境局
3			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业企业占比★	100	100	%	区生态环境局
4			开展绿色工厂建设的企业数量	3	20	个	区经委
5			开展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循环化改造、绿色园区建设的工业园区数量	1	5	个	区经委
6		建筑业源头减量	绿色民用建筑占新建民用建筑的比例★	53.5	100	%	区建设管理委
7			符合条件装配式地上建筑占地上新建建筑的比例	87.3	100	%	区建设管理委
8		生活领域源头减量	生活垃圾清运量★	63.04	低增长	万吨/年	区绿化市容局
9			城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	区绿化市容局
10			农村地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	区绿化市容局
11			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	95	≥95	%	区绿化市容局
12			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率	90	100	%	松江邮政管理局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基准值 (2020年)	目标值 (2025年)	单位	主要责任单位	
13	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91.7	≥95	%	区生态环境局	
14			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	21.9	≥22	%	区生态环境局	
15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秸秆综合利用率★	99.7	≥99.7	%	区农业农村委	
16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9	≥99	%	区农业农村委	
17			农膜、黄板回收率★	100	100	%	区农业农村委	
18			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100	100	%	区农业农村委	
19			化学农药施用量总量下降幅度	—	10	%	区农业农村委	
20			化学肥料施用量总量下降幅度	—	9	%	区农业农村委	
21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97.7	98	%	区绿化市容局、区建设管理委	
22			拆房和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70.3	≥75	%	区绿化市容局、区建设管理委	
23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4.5	>45	%	区绿化市容局	
24			再生资源回收量增长率	—	20	%	区经委、 区绿化市容局	
25			医疗卫生机构可回收物回收率★	—	100	%	区经委、 区卫生健康委	
26		固体废物最终处置	危险废物处置	工业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下降幅度★	—	≥0	%	区生态环境局
27				小型医疗机构收运最后一公里覆盖率★	—	应纳尽纳	%	区生态环境局、区卫生健康委
28	社会源危险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100	100	%	区生态环境局	
2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量下降幅度★	—	零增长	%	区生态环境局	
30	农业固体废物处置		病死畜禽集中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	区农业农村委	
31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率★	100	100	%	区农业农村委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基准值 (2020年)	目标值 (2025年)	单位	主要责任单位
32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 处置	原生生活垃圾填埋量★	0	0	吨	区绿化市容局
33			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	区水务局
34			通沟污泥进站处理率	80	95	%	区水务局
35			非正规堆场（垃圾填埋场）整治率★	100	100	%	区绿化市容局
36	保障能力	制度体系建设	“无废城市”建设政策性文件及有关规划制定★	—	制定	—	区委办、区政府办
37			“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机制★	—	建立	—	区委办、区政府办
38			“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纳入政绩考核情况	—	纳入	—	区委办、区政府办
39			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创建体系建设数量（机关、企事业单位、饭店、商场、集贸市场、社区、村镇）	—	若干	个	区无废办、相关部门
40		市场体系建设	“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总额★	—	稳定增长	亿元	区财政局
41			开展生态环境信用评价的企业数量	233	500	家	区生态环境局
4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覆盖率	—	100	%	区生态环境局
43			“无废城市”绿色贷款余额	—	有所突破	亿元	区发展改革委 (金融办)
44			“无废城市”绿色债券存量	—	有所突破	亿元	区发展改革委 (金融办)
45			依法披露环境信息企业覆盖率	—	100	%	区生态环境局
46		技术体系建设	主要参与制定固体废物资源化、无害化技术标准与规范数量	0	1	个	区市场监管局、 相关单位
47			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处置关键技术工艺、设备研发及成果转化	0	8	件	区科委、相关单位
48		监管体系建设	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情况★	待完善	完善	—	区无废办、区科委、 各相关单位
49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立案率★	100	100	%	区公安分局、区生态 环境局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基准值 (2020年)	目标值 (2025年)	单位	主要责任单位
50			涉固体废物信访、投诉、举报案件办结率	100	100	%	区生态环境局
51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案件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的覆盖率	100	100	%	区生态环境局
52	群众获得感	群众获得感	“无废城市”建设宣传教育培训普及率	—	≥90	%	区无废办、各相关单位
53			政府、企事业单位、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的参与程度	—	较好	—	区无废办、各相关单位
54			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区无废办、各相关单位
特1	固体废物源头减量	工业源头减量	绿色供应链数量	0	2	家	区经委
特2			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绿色产业占比	—	≥40	%	区经委
特3		节能降碳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比下降幅度	—	14	%	区发展改革委
特4		建筑业源头减量	超低能耗建筑试点数量	0	8	家	区建设管理委
特5		农业源头减量	缓释肥应用农田面积	3	≥3	万亩	区农业农村委
特6			优化秋季农业茬口布局（绿肥、冬翻、休耕）	15	≥15	万亩	区农业农村委
特7			绿色食品认证率	40	≥40	%	区农业农村委
特8	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蔬菜生产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90	≥90	%	区农业农村委
特9	固体废物最终处置	工业固体废物处置	电子废物收集处置能力	—	明显提升	—	区生态环境局
特10	保障能力	监管体系建设	纳入固体废物收集体系考核的第三方企业占比	100	100	%	区生态环境局
特11	群众获得感	低碳生活	低碳社区	2	8	个	区生态环境局
特12			低碳发展实践区	1	2	个	区生态环境局

附件 2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任务清单

为积极推动“无废城市”建设，明确各方工作职责及工作内容，从制度体系、技术体系、市场体系、监管体系四大方面进行梳理，提出合计 79 项工作任务，确保“无废城市”工作落到实处。

1. 制度体系建设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领导机制	A. 1	成立“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部门分工和工作职责。	区委办、区政府办、区生态环境局	2022
	A. 2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及绩效考核制度	将“无废城市”教育纳入干部培训体系，建立“无废城市”建设成效定期评估机制，每年度对建设总体情况、主要做法和成效、存在问题及建议等进行总结，形成总结报告；将“无废城市”建设重要指标及成效纳入各级政府及其组成部门绩效考核。	区委办、区政府办、区生态环境局	2023-2025
	A. 3	定期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调度	定期组织对建设总体情况、指标完成情况、任务和项目推进情况、主要成效、存在问题等进行调度，通过调度机制推进任务、项目的完成。	区政府办、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A. 4	建立完善工业固废统计上报制度	建立小微企业、科研院校实验室、汽修单位、小型医疗机构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产生情况统一上报制度。	区生态环境局、相关街镇、经开区	2023-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体系制度	A. 5	完善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监管体系	针对区内水源保护区、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等生态空间，建立针对性的固废监管体系。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A. 6	建立健全农业绿色发展管理保障机制	通过健全组织领导、完善政策保障、强化技术支撑、加强队伍建设、加强绩效考核、加强宣传引导等措施，完善农业绿色发展管理保障机制。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A. 7	建立健全 G60 科创走廊“科创+产业+金融”融合发展体系	建立融合发展体系，加强区域协同科技创新、强化区域先进产业集群效应，提高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区科创发展办	2023-2025
	A. 8	持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制度	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投、收、运、处各环节工作制度，印发《松江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规范居住区源头分类投放，因地制宜制定“一小区一方案”；农村地区推进“户内分类、定时定点和上门收集”模式；商业街道路、沿街商铺落实上门分类收集精细化管理和作业。引导民众自觉形成垃圾分类新时尚，促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	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A. 9	推进建筑垃圾综合治理	建立建筑垃圾综合治理体系，开展建筑垃圾违法违规运处联合执法检查，开展建筑垃圾消纳卸点及渣土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检查，提升建筑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	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A. 10	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制度	坚持社会治理和城市管理相结合，引导责任人自律自治，在重点功能区域持续开展示范性自律组织创建，提升公众参与度，常态长效保持市容环境品质。	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A. 11	完善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	规范源头分类投放点设施标准化建设和提升改造，进一步完善分类收运车辆管理。规范居民区有害垃圾和单位生活源有害垃圾收运管理。完善提升“两网融合”回收体系，落实可回收物“应收尽收”专	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体系制度			项收运体系。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全程计量体系，提升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区、镇两级“一网统管”平台，建立完善全过程信息管理系统。		
	A. 12	建立完善二手物品交易体系	依托社区活动中心、绿色创建废物再利用中心等，定期开展物品交换市集，并利用网络平台开展社区内的二手物品交易，印发《松江区二手物品交易平台运行管理办法》。	区经委、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2022-2025
	A. 13	构建多层次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体系	推进天马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建设，发挥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资源利用中心作用，联动经开区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项目，构建多层次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体系。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A. 14	完善医疗废物收运管理体系	持续完善小型医疗机构医废收运体系；结合疫情防控医废处置需求，制定常态化医疗废物收运处置方案，完善应急收运预案，增强区、街镇两级医疗废物收运处置人员、车辆、设备、物资、场地等各方面能力，及时补齐短板。	区生态环境局、区卫生健康委	2022-2025
	A. 15	完善工业固体废物环境应急处置体系	修订松江区突发环境事件预案，将固体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纳入政府应急响应体系。	区生态环境局	2022
	A. 16	保障“无废城市”建设财政资金投入	设立专门工作预算，重点用于保障和推进“无废城市”的建设。统筹财政资金，对资金政策优化整合，扩大预算资金规模，为创新提供资金支持，为政策落实提供保障。	区财政局	2023-2025
	A. 17	持续建设松江新城智慧低碳生态模式	推进新城低碳城区建设和新基建建设；引导松江新城城市空间和重大基础设施布局优化，形成“布局合理、覆盖全面、重点突出”的绿色空间结构，突	区国资委、区建设管理委、区规划资源局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工作行动			出生态特色，增强新城韧性。		
	A. 18	推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开展碳达峰行动	加强节能降碳工作顶层设计，强化政策激励，制定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名单，编制发布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布局图。制定发布松江区碳达峰实施方案。研究制定节能降碳工作实施意见。开展节能减排工作绩效考核。	区发展改革委	2022-2025
	A. 19	提升生活垃圾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	巩固松江区成功创建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示范街镇）成果，健全职责明确的管理协同机制，完善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稳步推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巩固生活垃圾分类实效，提高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能力，打造与建设独立的综合性节点城市相匹配的垃圾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	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A. 20	加强湿垃圾末端设施运营管理	加强湿垃圾就近就地处理设施管理，落实全过程安全、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监管措施。	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A. 21	加大清洁生产审核力度	通过产业梳理，将重点防控行业和产能过剩行业作为清洁生产审核的重点，加快推动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培训，加强对重点企业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技术指导。	区生态环境局、区经委	2022-2025
	A. 22	提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水平	落实可回收物“应收尽收”收运体系，提高低价值可回收物回收利用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5%以上。	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A. 23	加强畜禽粪污规范化处理	推进清洁养殖并推广节水节料、臭气消除等养殖工艺，持续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保持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9%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工作行动	A. 24	加强蔬菜绿色防控	建立主要农作物贯穿全生育期的，综合应用农业措施、生态控制、生物防治、物化诱控以及科学用药的绿色防控技术体系。加强病虫害预警监测，提高预测预报的准确率和精度。每年度蔬菜绿色防控面积不低于 7000 亩。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A. 25	加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	夯实农药包装废弃物管理工作，强化日常检查和监督考核，使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保持 100%，年处置率达到 100%。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A. 26	构建基于信息化的节能管理新机制	加强能源消费监测，实施能源消费强度、能源消费总量、煤炭消费总量红黄绿预警制度，定期发布监测报告。	区发展改革委	2022-2025
	A. 27	加快快递包装绿色转型	加大快递包装塑料废弃物规范回收力度，推广设置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网点。	松江邮政管理局	2022-2025
	A. 28	开展“无废城市”宣传教育	制定“无废城市”宣传方案。定期对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区、公园、景区、商场等典型场景进行“无废”知识宣贯，张贴宣传横幅，在松江区各大高校、中小学校等组织“无废城市”知识竞赛，举办“无废城市”进学堂讲座活动。	区无废办、各相关单位	2022-2025
	A. 29	建立“无废细胞”创建工作体系	编制“无废细胞”创建实施方案，制订“无废城市细胞”评估标准，明确“无废细胞”创建的具体措施，选定“无废细胞”创建单位。创建一批“无废细胞”，形成机关、社区、学校、企业、景区等内部小循环，共同融入构建“无废城市”大循环。	区无废办、各相关单位	2023-2025
	A. 30	创建“无废校园”、“绿色高校”	通过智慧共享，以松江大学城为基础，打造“无废校园”、“绿色高校”，创建“无废”大学城教育基地。	区无废办、各高校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工作行动	A. 31	加大“绿色社区”创建	对绿色社区已达标单位检查复查；对拟申报绿色社区达标点位计划进行核实，开展相关培训、检查，督导、推进创建工作，同步开展“城市管理精细化示范区”创建。	区城管执法局	2022-2025
	A. 32	创建G60科创走廊环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打造集环境监测、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等为一体的综合性“环境医院”，引进上下游产业链，探索一站式服务创新模式；成立专家委员会，联合相关高校及研发机构开展技术、标准和产业研究，通过聚合高校及科研机构，推动环境技术攻关，力求破解环保技术难题。	区科创发展办	2022-2025
	A. 33	开展“无废城市”新闻推送，公益宣传活动	在区级新闻媒体平台开展“无废松江”相关新闻宣传，设计发布“无废城市”广告口号、宣传资料、卡通标识等，并将本区建设亮点向市级及以上媒体推送。	区融媒体中心	2022-2025
	A. 34	加快新能源车辆推广及其配套设施建设	新增、更新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公务用车中新能源车比例不断增大；建成区内公交车全部更换为新能源车，公交行业新增车辆全面实现电动化；加大出租、物流、环卫、邮政等行业新能源车推广力度；加快充电桩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区交通委、区机管局、区国资委	2022-2025

2. 技术体系建设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技术支持	B. 1	组建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帮扶机制	聘请市级、区级专家，组建“无废城市”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帮扶机制，指导落实“无废城市”建设相关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B. 2	举办“无废城市”建设工作交流论坛	集聚从事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等相关企业，定期就“无废城市”相关技术研究、成果应用、热点话题等进行交流、座谈。	区生态环境局	2023-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技术研究	B. 3	开展自来水厂污泥资源化利用和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研究	加强自来水厂污泥资源化利用和污水处理厂污泥减量化技术研究。以独立和协同焚烧等方式，提升污水厂污泥的处置能力，实现零填埋。	区水务局	2023-2025
	B. 4	河道疏浚底泥重金属固定化技术	河道疏浚中产生的含重金属底泥，量大，含水率高，难以处理。研发绿色固定化技术，对其中重金属实现固定，作为绿化种植土资源化利用。	东华大学	2023-2025
	B. 5	探索绿化废弃物与渣土资源化耦合新模式	结合松江新城建设中产生的大量渣土，探索绿化废弃物与渣土资源化耦合，生产种植土，还于绿化与公园的综合利用途径。	区无废办	2023-2025
	B. 6	建筑垃圾低影响开发中的资源化	结合海绵城市建设中采用的低影响开发技术，开展建筑垃圾中的高硅酸盐矿物颗粒作为海绵城市城市建设原料的安全和效能评估。	东华大学	2023-2025
	B. 7	畜禽粪污减量化资源化	研发绿色快速脱水腐熟技术，实现畜禽粪污的肥料资源化。	东华大学	2023-2025
	B. 8	农业废弃物低成本资源化技术	利用农业废弃物纤维丰富原理，通过水泥或石膏等强化，资源化利用进行海绵城市低影响开发建设材料。	东华大学	2023-2025
	B. 9	开展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标准研究	研究、制定《废活性炭热处理再生技术规范》行业标准。	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局	2023
	B. 10	开展“松江新城核心区低碳建设行动指南”课题研究	通过走访调研松江区低碳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了解并梳理今后一段时期松江新城核心区低碳建设重点方向和任务，形成《松江新城核心区低碳建设行动指南课题报告》，为松江新城核心区低碳建设工作提供指导和借鉴。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3
	B. 11	推进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应用	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工程应当在设计、施工阶段应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鼓励建设单位建立基于BIM的运营管理平台。	区建设管理委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技术应用	B. 12	推广太阳能光伏在城乡建筑的应用	太阳能光伏系统与建筑同步设计、施工,探索屋顶租赁、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等光伏应用商业模式。	区建设管理委	2022-2025
	B. 13	逐步推进超低能耗建筑试点建设	推行绿色建筑设计、施工、运行管理标准,推动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拓展已有建筑绿色化改造范围,推进既有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	区建设管理委	2022-2025
	B. 14	构建绿色建筑智能化运行管理平台	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公共建筑能耗实时监测与统计分析,对于绿色建筑和绿色生态城区内新建建筑开展室内空气品质等指标的实时监测试点。	区建设管理委	2022-2025
	B. 15	污水处理厂污泥快速脱水干化技术	利用现有成熟的低成本快速腐熟技术,实现污水处理厂污泥快速脱水和减量化,便于后续运输、焚烧或资源化。	区水务局	2022-2025
	B. 16	推进节能技改项目	推进节能技改项目 100 项通过评审验收。同时做好后续跟踪服务工作,确保项目提出的整改措施落到实处。	区经委	2022-2025
	B. 17	农业发酵废物的快速资源化技术	利用现有成熟的低成本快速腐熟技术,实现发酵废物的资源化。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B. 18	持续降低农田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施用量	推广商品有机肥、配方肥和缓释肥应用,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开展设施菜田土壤保育和改良;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采用绿色防控技术等措施,减少化学肥料、化学农药。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B. 19	推进植保机械化技术应用	提升植保机械化技术应用比例,自走喷雾机、无人机植保应用覆盖率达 80%。	区农业农村委	2023-2025

3. 市场体系建设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市场引导	C. 1	发展“互联网+”固体废物回收处理产业	发展“互联网+”固体废物处理产业，推广回收新技术新模式，鼓励生产企业与销售商合作，优化逆向物流体系建设，支持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建立在线交易平台，完善线下回收网点，实现线上交废线下回收有机结合。	区经委、区绿化市容局、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C. 2	提高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覆盖率	督促辖区内所有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全部完成环境污染责任险投保，鼓励部分固体废物重点企业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区生态环境局	2023-2025
	C. 3	加强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保障	推动节能降碳工作和可再生资源开发建设，促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结合“十四五”预期目标，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区发展改革委	2022-2025
多元共治	C. 4	做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产业	引导、改造和培育一批区内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企业，形成优质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龙头企业。	区发展改革委、区经委、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C. 5	大力发展以碳中和为目标的新兴产业	推动碳中和新技术新服务企业总部和上市公司第二总部落户松江。	区经委、各产业园区	2022-2025
多元共治	C. 6	深化浦南农业乡村绿色发展示范	以“绿色、生态、高效”发展理念，按照“农村美、农业强、农民富”乡村振兴要求，强化了农业提标升级，使得农业结构更加优化完善，生产方式更加生态科学，产品品质进一步提高，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打造浦南地区成为松江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主战场。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C. 7	完善地膜、黄板回收体系	设立定点回收点，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废旧地膜、黄板开展有偿回收和处置。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绿色建设	C. 8	推进传统产业绿色升级改造建设	构建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四位一体”的绿色制造体系。围绕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重点行业，推进绿色制造创建；围绕电子、汽车制造等行业，推进绿色示范供应链创建。	区经委	2022-2025

4. 监管体系建设清单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能力建设	D. 1	加强危险废物“三个能力”建设，完善一般工业固废管理体系	制定《松江区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持续加强危废监管能力、处置能力、风险防范能力建设。全面提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2	加强秸秆综合利用督导与考核	加强秸秆综合利用进度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推动整改落实整改。建立健全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督查机制。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D. 3	强化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监督考核	加强监督指导，将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纳入对街镇、经开区的考核，定期通报考核结果，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明确农业生产企业、种植户等经营主体在农业废弃物回收方面的约束性责任，引导相关主体开展废弃物回收工作。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行业规范	D. 4	规范农业投入品登记许可制度	严格投入品监管，强化农（兽）药、饲（肥）料、生产、经营、使用环节监管。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D5	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监管	完善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强化信息系统集成联动，针对“三点一线”（物流出入口、贮存场所、处置设施、转移路线）分领域分阶段建立可视化、智能化监控体系。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专项行动	D. 6	加强河道疏浚底泥消纳处置监管	开展河道疏浚底泥的全过程、全覆盖跟踪监管，加强检测分析和分类处置。高于相关标准风险筛选值的，严禁进入农田，需临时堆至固定消纳场地，待无害化处理经检测合格后，还林、还田利用。	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绿化市容局、区生态环境局、区规划资源局	2022-2025
	D. 7	加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源头监管	结合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和食品安全要求，湿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应根据来源不同做区别对待。	区绿化市容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8	加强医疗废物贮存收运过程监管	按照医疗机构级别、特点及医废产生数量分别开展重点环节监督，重点对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交接环节开展监督检查，严防医疗废物收集不及时、转运不规范等风险。逐步推动医疗废物电子追溯系统在区内医疗机构中广泛应用。	区卫生健康委、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9	加强建筑垃圾监督管理	加强建筑工地、拆房（拆违）工地出运管理，落实实量申报制度，加大运输企业监督检查，开展各类违法处置行为的排查整治。联合执法检查机制，打击违法违规运输处置等行为。	区绿化市容局、区城管执法局、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建设管理委、区公安分局	2022-2025
	D. 10	加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全程监管	根据《松江区废弃物末端处置考评办法》，《松江区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营监管考核办法》，通过专项环卫管理检查、第三方作业检查、专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强化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贮存、运输作业和处理设施、场所各环节监管。对生活垃圾焚烧厂的垃圾进厂、焚烧、烟气净化系统运行工况和排放监测、渗沥液处理过程控制及回用、厂区臭味控制等进行全过程监管。	区绿化市容局、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11	加强废旧地膜、黄板回收处置督导检查	采用现场检查、会议培训、网络宣传、发放材料等方式，积极引导农业生产企业、种植户按照规范开展废弃物收集和回收工作。加大检查力度，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地膜、黄板销售、使用等环节的质量监督管理。	区农业农村委	2022-2025

类别	序号	任务清单	主要内容	责任主体	完成年度
专项行动	D. 12	加大减塑限塑监管力度	定期开展减塑限塑成果跟踪评估工作，严格减塑限塑执法工作，鼓励全社会开展广泛监督。	区市场监管局	2022-2025
	D. 13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	根据全区每年度塑料污染治理重点工作安排，推动完善各项目标任务，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部门联合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检查工作。	区发展改革委、区经委、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	2022-2025
	D. 14	开展工业企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专项检查	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管理台账、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开展合规性检查，确保工业固体废物规范贮存、合法处置。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15	开展全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情况报告工作	督促、指导全区产废企业开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年度申报工作，包括产生种类、产生量、去向等信息。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16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副产物全面排查行动	通过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以及现场检查等形式，对重点行业企业开展副产物全面排查，掌握副产物种类、数量、执行标准、流向、利用处置方式等情况，进一步落实相关企业主体责任，加强对副产物的环境管理，防范环境风险。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17	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	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强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全过程规范化环境管理，全面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	区生态环境局	2022-2025
	D. 18	开展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清查行动	利用智能视频监控系统等信息化技术手段，查处生态保护区内违法倾倒、堆放、贮存和填埋固体废物等违法行为。通过多部门联合执法，形成监管合力。	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建设管理委、区水务局	2022-2025

附件 3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清单

为支撑各项任务的落实和各项指标的达标，提出包含能力保障、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安全处置、绿色低碳五大方面的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配套项目，合计 29 项。以项目落地来突破，体现集中度、显示度、引领性。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单位	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能力保障	E. 1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区无废办	区科委、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建设管理委、区水务局、区城管执法局	覆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农业固体废物等全领域，打通生态环境、绿化市容、农业农村、城管、水务等各部门数据，做好数据整合和功能优化，实现固体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监管。	2022-2025
	E. 2	建设工业园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平台	区生态环境局	经开区、有关街镇	根据园区产业规划和企业需求设立危废收集平台，做好危险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的对接，根据环保、消防、安全等部门要求规范管理运营平台。	2022-2025
	E. 3	推进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智慧监管建设	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	上海环境集团	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开展协同管理与资源共享，能量流、物质流与信息流充分融合，管理、能源、资源充分共享，实现全过程绿色低碳运营。	2022-2025
源头减量	E. 4	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制定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创建工作计划，推进绿色基地创建主体，确定绿色食品认证目标任务，组织对绿色食品认证申报企业开展检查，审核绿色奖补。绿色食品认证主体纳入电子化追溯体系。	2022-2025
	E. 5	创建循环农业示范基地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创建 5 个循环农业示范基地。	2022-2023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单位	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源头减量	E. 6	推广缓释肥、深测施肥、水肥一体化应用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到 2023 年, 推广 30000 亩缓释肥、34500 亩深测施肥、1000 亩水肥一体化应用。	2022-2023
	E. 7	持续降低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施用量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到 2025 年, 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总施用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9%和 10%。	2022-2025
	E. 8	建设大田作物“无人农场”和园艺温室智能化生产示范基地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建设大田作物“无人农场”和园艺温室智能化生产示范基地。	2022-2025
	E. 9	快递包装回收设施建设	松江邮政管理局	有关单位	加强推广可循环绿色包装应用, 推进快递包装回收设施建设。	2022-2025
	E. 10	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	区经委	有关单位	完成 25 个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项目。	2022-2025
	E. 11	持续开展绿色园区、绿色工厂等创建	区经委	有关单位	到 2025 年, 建成 1 家绿色园区、20 家绿色工厂、3 家绿色供应链、8 个绿色产品、1 家绿色商场。	2022-2025
资源化利用	E. 12	开展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区市场监管局	有关单位	对 12 家重点用能单位开展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022-2025
	E. 13	开展畜禽粪肥还田试点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开展畜禽粪肥还田试点。	2022-2025
	E. 14	蔬菜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试点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开展蔬菜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试点。	2022-2025
	E. 15	松江湿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扩建工程	区绿化市容局	上海环云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推进日处理 500 吨(餐饮垃圾 150t/d、厨余垃圾 350t/d)湿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扩建工程建设。	2022-2025
	E. 16	通沟污泥资源化利用设施项目	区水务局	区水务局	按照“高效率收集、集约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的原则, 推进一批通沟污泥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	2022-2025
	E. 17	废机油、废油泥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区发展改革委	相关街镇	推进建设废机油、废油泥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022-2025
	E. 18	危险废物处置资源化利用项目	区生态环境局	上海集承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合计 96800t/a, 可处置利用重金属污泥、含铜废物、含镍废物、含金废液、废乳化液、废酸、废碱、废活性炭等多种危废, 实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	2022-2025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	实施单位	建设内容	建设周期
安全处置	E. 19	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平台建设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平台建设，包含废铅酸电池和电子废弃物收集转运试点项目，解决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运困局。	2021-2025
	E. 20	上海天马固体废物处置项目	区生态环境局、区发展改革委	上海环境集团	推进上海天马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建设，项目分期建设，建设2条处置生产线，单条生产线处置规模65t/d，规模合计130t/d。	2022-2024
	E. 21	新建松江区粪便收集站工程	区绿化市容局	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新建1座280.84平方米的综合处理车间，新增总长26m的透绿围墙，新增污水粪渣格栅、固液分离、除臭等配套设施。	2022-2024
	E. 22	新建黄浦江水域松江段水上作业基地	区绿化市容局	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基地包括水上作业区与陆上作业区，主要有垃圾上岸作业码头、污水处理设施、办公用房及其他配套设施设备等。	2022-2025
绿色低碳	E. 23	推进低碳示范区建设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临港松江科技城	创建8个低碳社区、2个低碳发展实践区建设。	2022-2025
	E. 24	持续建设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低碳发展实践区	临港松江科技城、区生态环境局	临港松江科技城	通过节能减排，机制创新，持续改善绿化景观，建设能源和碳管理中心，进行能源碳监测、评估和预测等工作，持续深化低碳发展实践区建设工作。	2022-2025
	E. 25	推进绿色能源项目建设	区发展改革委	有关单位	推进工业园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新增企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规模达到300MW。建设远景能源石湖荡镇11.92MW分散式风电示范项目。建设建华管桩绿色能源综合利用改造项目。	2022-2025
	E. 26	优化天然气供能项目建设	区发展改革委	有关单位	建设天然气分布式供能和燃气空调项目。	2022-2025
绿色低碳	E. 27	节能技术改造、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区经委	有关单位	建成100个节能技术改造、32个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2022-2025
	E. 28	加强能源管理体系、能源中心建设	区经委	有关单位	完成50个能源管理体系、11个能源中心建设。	2022-2025
	E. 29	建设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区建设管理委	有关单位	开展9个建筑节能减排-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2022-2025

附件 4

松江区“无废城市”建设责任清单

为保障各项任务和项目的有效推动和落实，梳理涉及区委办、区府办、区无废办、区生态环境局、区发改委、区经委、区科委、松江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建管委、区交通委、区国资委、区农业农村委、区水务局、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管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城管局、区房管局、区机管局、松江邮政管理局、区融媒体中心、区科创发展办等 23 个部门的责任清单，促进政策、资金、技术等相关资源要素集聚，形成合力。

序号	管理部门	合计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1	区委办	2	制度体系	A.1	成立“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22
				A.2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及绩效考核制度	2023-2025
2	区政府办	3	制度体系	A.1	成立“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22
				A.2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及绩效考核制度	2023-2025
				A.3	定期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调度	2022-2025
3	区无废办	5	制度体系	A.28	开展“无废城市”宣传教育	2022-2025
				A.29	建立“无废细胞”创建工作体系	2023-2025
				A.30	创建“无废校园”、“绿色高校”	2022-2025
			技术研究	B.5	探索绿化废弃物与渣土资源化耦合新模式	2023-2025
			项目清单	E.1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4	区生态环境局	37	制度体系	A.1	成立“无废城市”工作领导小组	2022
				A.2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及绩效考核制度	2023-2025
				A.3	定期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调度	2022-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合计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区生态环境局			A. 4	建立完善工业固废统计上报制度	2023-2025
A. 5				完善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监管体系	2022-2025	
A. 12				建立完善二手物品交易体系	2022-2025	
A. 13				构建多层次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体系	2022-2025	
A. 14				完善医疗废物收运管理体系	2022-2025	
A. 15				完善工业固体废物环境应急处置体系	2022-2025	
A. 21				加大清洁生产审核力度	2022-2025	
A. 23				加强畜禽粪污规范化处理	2022-2025	
			技术体系	B. 1	组建专家团队，建立专家帮扶机制	2022-2025
B. 2				举办“无废城市”建设工作交流论坛	2023-2025	
B. 9				开展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标准研究	2023	
B. 10				开展“松江新城核心区低碳建设行动指南”课题研究	2022-2023	
			市场体系	C. 1	发展“互联网+”固体废物回收处理产业	2022-2025
C. 2				提高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覆盖率	2023-2025	
C. 4				做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产业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1	加强危险废物“三个能力”建设，完善一般工业固废管理体系	2022-2025
D. 5				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监管	2022-2025	
D. 7				加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源头监管	2022-2025	
D. 8				加强医疗废物贮存收运过程监管	2022-2025	
D. 10				加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全程监管	2022-2025	
D. 13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	2022-2025				
D. 14	开展工业企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专项检查	2022-2025				
D. 15	开展全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情况报告工作	2022-2025				
D. 16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副产物全面排查行动	2022-2025				
D. 17	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	2022-2025				
D. 18	开展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清查行动	2022-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合计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区生态环境局		项目清单	E. 1	(区无废办牵头)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E. 2	建设工业园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平台	2021-2025	
				E. 3	推进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智慧监管建设	2022-2025	
				E. 18	危险废物处置资源化利用项目	2022-2025	
				E. 19	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平台建设	2021-2025	
				E. 20	上海天马固体废物处置项目	2022-2024	
				E. 23	推进低碳示范区建设	2022-2025	
				E. 24	持续建设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低碳发展实践区	2022-2025	
5	区发展改革委	9	制度体系	A. 18	推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开展碳达峰行动	2022-2025	
				A. 26	构建基于信息化的节能管理新机制	2022-2025	
			市场体系	C. 3	加强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保障	2022-2025	
				C. 4	做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产业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13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17	废机油、废油泥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022-2025
					E. 20	上海天马固体废物处置项目	2022-2024
					E. 25	推进绿色能源项目建设	2022-2025
E. 26	优化天然气供能项目建设	2022-2025					
6	区经委	12	制度体系	A. 12	建立完善二手物品交易体系	2022-2025	
				A. 21	加大清洁生产审核力度	2022-2025	
			技术体系	B. 16	推进节能技改项目	2022-2025	
				市场体系	C. 1	发展“互联网+”固体废物回收处理产业	2022-2025
			C. 4		做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产业	2022-2025	
			C. 5		大力发展以碳中和为目标的新兴产业	2022-2025	
			C. 8		推进传统产业绿色升级改造建设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13	(区发改委牵头)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10	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	2022-2025
			E. 11		持续开展绿色园区、绿色工厂等创建	2022-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合计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E. 27	节能技术改造、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2022-2025
				E. 28	加强能源管理体系、能源中心建设	2022-2025
7	区绿化市容局	19	制度体系	A. 8	持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制度	2022-2025
				A. 9	推进建筑垃圾综合治理	2022-2025
				A. 10	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制度	2022-2025
				A. 11	完善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	2022-2025
				A. 19	提升生活垃圾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	2022-2025
				A. 20	加强湿垃圾末端设施运营管理	2022-2025
				A. 22	提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水平	2022-2025
			市场体系	C. 1	发展“互联网+”固体废物回收处理产业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6	(区水务局牵头) 加强河道疏浚底泥消纳处置监管	2022-2025
				D. 7	加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源头监管	2022-2025
				D. 9	加强建筑垃圾监督管理	2022-2025
				D. 10	加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全程监管	2022-2025
				D. 13	(区发改委牵头)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	2022-2025
				D. 18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开展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清查行动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1	(区无废办牵头)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E. 3	推进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智慧监管建设	2022-2025
				E. 15	松江湿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扩建工程	2022-2025
				E. 21	新建松江区粪便收集站工程	2022-2024
				E. 22	新建黄浦江水域松江段水上作业基地	2022-2025
8	区农业农村委	25	制度体系	A. 6	建立健全农业绿色发展管理保障机制	2022
				A. 23	加强畜禽粪污规范化处理	2022-2025
				A. 24	加强蔬菜绿色防控	2022-2025
				A. 25	加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	2022-2025
			技术体系	B. 7	畜禽粪污减量化资源化	2023-2025
				B. 17	农业发酵废物的快速资源化技术	2022-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合计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B. 18	持续降低农田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施用量	2022-2025
				B. 19	推进植保机械化技术应用	2023-2025
			市场体系	C. 6	深化浦南农业乡村绿色发展示范	2022-2025
				C. 7	完善地膜、黄板回收体系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2	加强秸秆综合利用督导与考核	2022-2025
				D. 3	强化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监督考核	2022-2025
				D. 4	规范农业投入品登记许可制度	2022-2025
				D. 6	(区水务局牵头) 加强河道疏浚底泥消纳处置监管	2022-2025
				D. 7	加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源头监管	2022-2025
				D. 11	加强废旧地膜、黄板回收处置指导检查	2022-2025
			项目清单	D. 18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开展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清查行动	2022-2025
				E. 1	(区无废办牵头)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E. 4	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	2021-2025
				E. 5	创建循环农业示范基地	2021-2023
				E. 6	推广缓释肥、深测施肥、水肥一体化应用	2022-2023
				E. 7	持续降低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施用量	2022-2025
				E. 8	建设大田作物“无人农场”和园艺温室智能化生产示范基地	2022-2025
				E. 13	开展畜禽粪肥还田试点	2022-2025
9	区水务局	6	技术体系	B. 3	开展自来水厂污泥资源化利用和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研究	2023-2025
				B. 4	河道疏浚底泥重金属固化技术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6	加强河道底泥消纳处置监管	2022-2025
				D. 18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开展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清查行动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1	(区无废办牵头)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E. 16	通沟污泥资源化利用设施项目	2022-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合计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10	区建设管理委	9	制度体系	A. 17	持续建设松江新城智慧低碳生态模式	2022-2025
			技术体系	B. 11	推进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应用	2022-2025
				B. 12	推广太阳能光伏在城乡建筑的应用	2022-2025
				B. 13	逐步推进超低能耗建筑试点建设	2022-2025
				B. 14	构建绿色建筑智能化运行管理平台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9	(区绿化市容局牵头) 加强建筑垃圾监督管理	2022-2025
				D. 18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开展生态保护区内固体废物清查行动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1	(区无废办牵头)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E. 29	建设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2022-2025				
11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2	制度体系	A. 12	(区经委牵头) 建立完善二手物品交易体系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9	(区绿化市容局牵头) 加强建筑垃圾监督管理	2022-2025
12	区卫生健康委	2	制度体系	A. 14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 完善医疗废物收运管理体系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8	加强医疗废物贮存收运过程监管	2022-2025
13	松江邮政管理局	2	制度体系	A. 27	加快快递包装绿色转型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9	快递包装回收设施建设	2022-2025
14	区城管执法局	3	制度体系	A. 31	加大“绿色社区”创建	2022-2025
			监管体系	D. 9	(区绿化市容局牵头) 加强建筑垃圾监督管理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1	(区无废办牵头)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15	区市场监管局	4	技术体系	B. 9	开展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标准研究	2023
			监管体系	D. 12	加大减塑限塑监管工作力度	2022-2025
				D. 13	(区发改委牵头) 开展塑料污染专项整治工作	2022-2025
项目清单	E. 12	开展能耗在线监测系统改造项目	2022-2025			
16	松江公安分局	1	监管体系	D. 9	(区绿化市容局牵头) 加强建筑垃圾监督管理	2022-2025
17	区科委	1	项目清单	E. 1	(区无废办牵头) 优化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服务系统	2022-2025
18	区科创发展办	2	制度体系	A. 7	建立健全G60科创走廊“科创+产业+金融”融合发展体系	2023-2025
				A. 32	创建G60科创走廊环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2022-2025
19	区财政局	1	制度体系	A. 16	保障“无废城市”建设财政资金投入	2023-2025

序号	管理部门	合计数量	类型	任务/项目编号	任务/项目名称	完成时限
20	区融媒体中心	1	制度体系	A. 33	开展“无废城市”新闻推送，公益宣传活动	2022-2025
21	区交通委	1	制度体系	A. 34	加快新能源车辆推广及其配套设施建设	2022-2025
22	区机管局	1	制度体系	A. 34	加快新能源车辆推广	2022-2025
23	区国资委	1	制度体系	A. 34	加快新能源车辆推广	2022-2025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群团。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1月22日印发
